#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四等考試法警類科考試
# 第二試體能測驗相關事項及進行程序簡圖

一、 測驗日期：114 年 11 月 22 日(星期六)

二、 測驗場地：臺灣警察專科學校（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153 號）

三、 測驗人數：11 人

四、 報到時間：下午 2 時 00 分至 2 時 15 分

五、 測驗項目與及格標準：心肺耐力測驗 1,200 公尺跑走，其及格標準男性應考人為 5 分 50 秒以內，女性應考人為 6 分 20 秒以內。

六、 有關測驗進行程序、方法、成績判定及相關事實，依試場規則、體能測驗規則、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體能測驗施測要點及本考試體能測驗應考人注意事項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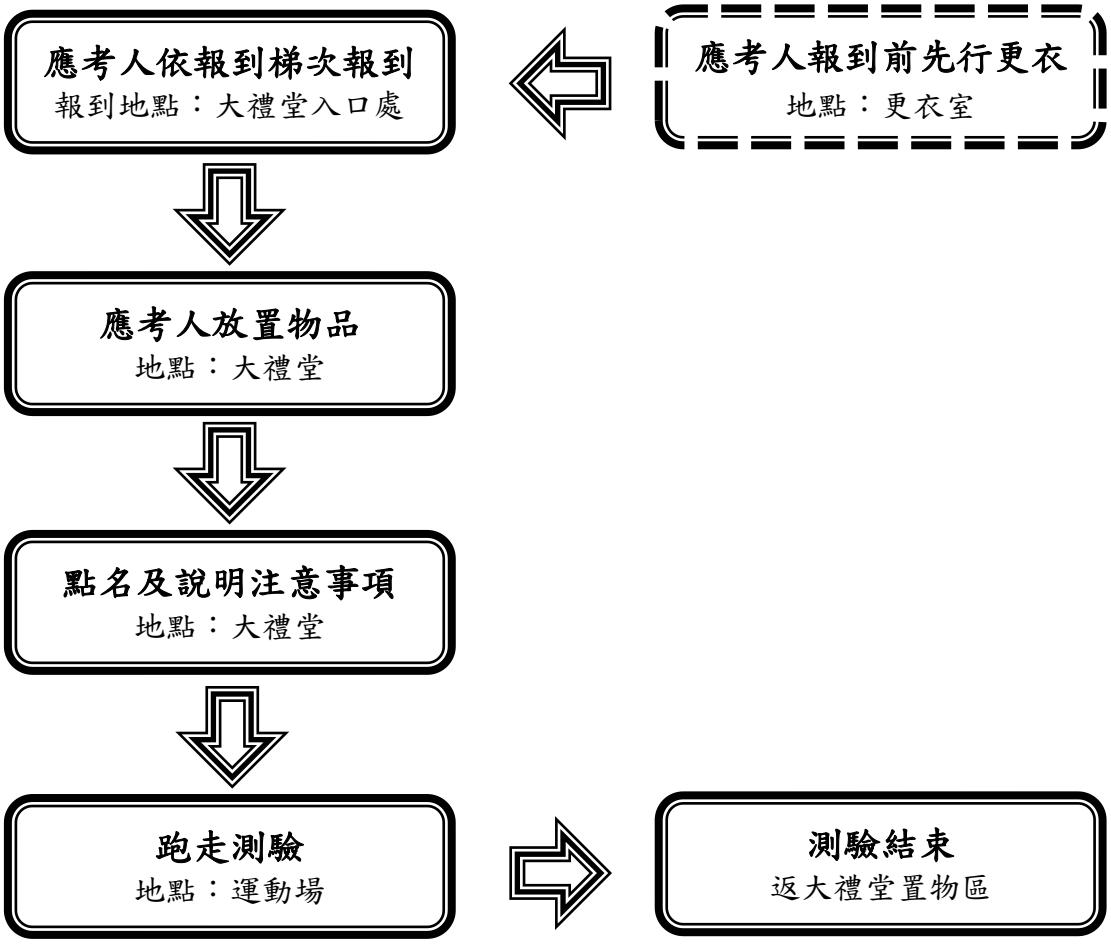
七、 測驗流程：